

【中华民俗风情丛书】

ZHONGHUA MINSU
FENGQING CONGSHU

姚伟钧 余和祥 主编
阮荣华 著



市井



习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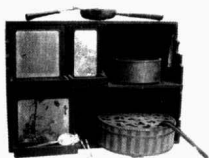
■ 湖北教育出版社

【俗风情丛书】

MINSU

FENGQING CONGSHU

姚伟钧 余和祥 主编



市井习俗

阮荣华 著

□ 湖北教育出版社

(鄂)新登字 02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市井习俗/阮荣华著. —武汉:湖北教育出版社, 2000
(中华民俗风情丛书)

ISBN 7-5351-2871-8

I. 市… II. 阮… III. 风俗习惯-研究-中国 IV. K89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0)第 80488 号

出版: 湖北教育出版社
发行:

武汉市青年路 277 号
邮编: 430015 电话: 83625580

经销: 新华书店

印刷: 文字六〇三厂

(441021·湖北襄樊盛丰路 45 号)

开本: 850mm × 1168mm 1/32

5 插页 6.25 印张

版次: 2001 年 3 月第 1 版

200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字数: 145 千字

印数: 1—4 000

ISBN 7-5351-2871-8/G·2338

定价: 13.50 元

如印刷、装订影响阅读, 承印厂为你调换

序

冯天瑜

言

民俗作为一种社会群体共有的代代相袭的行为方式,是人类文化的重要构成因素。它起源于社会众成员不断重复的不自觉行为,因其满足了社会群体的某些基本需要,逐渐变得规范化,被人群广为接受与传承,从而极具稳定性和遗传性。在中华文化系统里,不仅深藏着丰赡的民俗内容,而且素有“观风”、“采风”传统,其内蕴在于朝野有识之士重视民俗的社会功能,力图使之归于雅正,所谓“明王之化,当移风使之雅,易俗使之正”(《刘子》卷九),“正身行,广教化,修礼乐以美风俗”(《新书·辅佐》)。这正是伦理型的中华文化在雅俗边际处所下的

特别功夫。武汉地区一批中青年学者,承继先贤遗泽,运用新的民俗学理论与方法,探幽致远、锐意精进,呈献给读者诸君的这套《中华民俗风情》丛书便是他们研习有年的成果结集。希望这套丛书为读者所喜爱,并在新一轮的民俗细缢化育和归于雅正的社会实践中,发挥作用。

1999年8月14日书于武昌珞珈山麓寓所

目

录

一 往事如烟

——市井的起源与流变/1

(一)说“市”道“井”

——市井概说/2

(二)“抱布贸丝”的欢乐

——中国市民的祖先/5

(三)齐之临淄,楚之郢

——早期都市与市民/7

(四)不可骑马着丝的人

——秦汉集权与市井风貌/14

(五)出世的道佛,入世的市民

——魏晋“市风”对社会的影响/19

(六)大帝国与小市民

——唐代市民的活跃/26

(七)色彩斑斓的都市图画

——“清明上河图”与都市风情/31

(八)马可·波罗的向往

——元代市井的繁盛/38

(九)人格的觉醒

——资本主义萌芽中的市民生态/42

(十)嬉笑怒骂皆文章

——民国初年市井概貌/50

二 好个“市民玩”

——市民生活习俗及处世状态/59

(一)“城中好高髻”

——时髦的都市风尚/60

(二)乐、乐、乐

——潇洒的享乐情趣/91

(三)风流与放荡

——传统婚恋观的制约与反叛/109

(四)人在江湖身不由己

——市井行业及江湖勾当/123

(五)从武大郎遇害说开去

——市民心态种种/162

(六)“我独不得出”

——市民与政治/168

三 这里的故事最精彩

——市井职事集团的文化圈/178

(一)虔诚与惶恐

——行业禁忌与行业崇拜/179

(二)缤纷世界

——商业文化/181

(三)四方商帮尽风流

——区域性商业集团及理性化经营/186

(四)是也不是

——个性的褒贬/188

后记/191

一 往事如烟

市井的起源与流变

中国市井的脚步，走了千百年。它走在中国的土地上，深一步、浅一步，留下的是一串串特殊的印迹。

传说神农氏时代，便“日中为市”。从此，围绕着交易——市场——市民——城市的话题，市井的故事便越来越多。从先秦、秦汉市井的滥觞，到唐宋市井的成熟，再到明清市井的发展和压抑，中国市井是那么奇特——它萌芽得那样早，却生长得那样慢。它生长的文化土壤那样丰厚，却被那土壤一再地窒息。它对生活的追求那样炽热，却又被生活困扰得找不到自我。它面临的竞争舞台那样广阔，却始终找不到竞争的感觉。

由于有这些特点,中国市民便有了与他国市民所不同的荣耀、艰辛与痛苦。

只有当我们把中国市井放入历史的长河中来观察时,才会清醒地意识到在中华文化的灿烂篇章中,属于市井文化的那页是那样牵动人心。

下面让我们一起来寻找市井从远古走来的历史足迹。

(一)说“市”道“井”

——市井概说

在中国浩渺的文字中,“市井”作为一个组合词,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了。“市”与“井”本是没有关系的两个字,它们有着一个由本义到结合义再到引申义的发展历程,让我们追溯历史的长河,去采撷那因年代久远而模糊的市井图画。

在较早的史籍记载中,“市”的最基本的语义是贸易场所。《易·系辞下》记载:“包牺氏没,神农氏作,列廛(市场的邸舍)于国(即城),日中为市,致天下之民,聚天下之货,交易而退,各得其所。”

传说中的神农氏,应是原始社会末期的人物,他号召天下的百姓,以日头升至正中为信号,聚于城邑之中,进行以物易物的交换,想来这在当时该是一件顶顶新鲜的事了:人们从四面八方涌来,手上拿的、头上顶的、怀里抱的、肩上挑的都是各色货物……好不热闹,人们在忙碌和兴奋之中,进入了“市”的氛围。

有人会说,原始社会末期,人们衣食艰难,剩余产品十分有限,哪会有什么热闹的“市”呢!可《世本·作篇》等书载:“神农作市”、“祝融作市”,还有《尸子》中记载尧时“宫中三市”。可见,“市”的出现几乎与剩余产品的出现是同时的。

只不过,远古的市仅仅是“以其所有,易其所无者”(《孟子·公孙丑下》),所以聚得快,散得也快,并且不常设。一旦开市,一把铲、一束麻、一个罐、一串珠……都会引起人们相互交换的欲望。

有限的物质生产,限制了市的持久性,“日中”能否每天都“为市”颇令人怀疑。然而,我们可以推测,交易之时,前来凑热闹的当不少——既然“聚天下之货”,饱一饱眼福何乐而不为?因而开市之时,便是盛大的聚会之时,人多于货。夏朝的国王桀便乘开市之热闹,“放虎入市,以观其惊”(《管子·轻重甲》),搞了一场恶作剧。

《说文》在释“市”字时云:“市者,买卖所之也。”段玉裁引释诂注曰:“市之,往也”,这里强调“市”的含义是一个动作,即往买卖的地方去,至于这个买卖的场所怎样?《说文·门部》在释“市”后又说:“市有垣,从门,从匕,象物相及也。匕,古文及字。”“邑外谓之郊,郊外谓之野,野外谓之林,林外谓之阡,象远界也。”由此看来,进入阶级社会后,统治者为了对国人进行管理,把市设在离城较远的地方,以“门”形或“匕”形的垣围为货物交换的固定场所,人们只能在此处交换。

市被固定在野外,给人们生活造成不便。于是,在我们祖先经常相聚的地方,出现了有趣的事情:清晨或傍晚,凿井而居的人们不约而同地、成群结队地来到井边汲水,人多,需要依次等候,等候中有人谈起交换的事,这一偶然的谈话,使大家感到井边交易实在是太妙了。就这样,约定俗成,井边成了固定交换的场所。《史记·正义》把这事记载下来,让我们知道了“市井”的一个由来:“古者,相聚汲水,有物便卖,因成市,故云市井。”颜师古进行了注释,说:“古未有市,若朝聚井汲,便将货物于井边买卖,曰市井。”

关于市井,《管子·小匡》记载说:“处商必就市井”,其注云:

“市市必四方，若造井之制，故曰市井。”这里是说，因为市的场地修建得四四方方的，像造井的规划，所以叫它为市井。

汉代的应劭在他的《风俗通义·佚文·市井》中谈到市井，他先引用俗说，谓至市鬻卖者，必先将货物拿到井边洗濯干净，使货物香洁，自身清爽，这才入市；又引《春秋井田记》说：“因井为市，交易而退，故称市井也。”

上述关于“市井”这个组合词的议论，使我们了解到“市井”一词在管子的著作中开始出现，到汉代，研究它的人多了，使用它的人也多了。

不言而喻，“市井”最初是专指买卖场所的，然而，至汉代，除了指买卖场所外，“市井”亦用来称商贾。《史记·平准书》载：“然市井之子孙，亦不得仕宦为吏。”这里的“市井之子孙”是指商贾人家的后代。

“市井”还被用来指早期市民。《史记·聂政传》说：“政乃市井之人”，这个聂政本是住在轵县街市上的平民，后来因杀了人，就携家人一同逃到齐国，以屠狗为业。

随着都市的发展繁荣，“市井”愈来愈多地用来特指以城市下层人民为主体的（当然，也包括大小商人）、相对乡村田园文化而言的市民文化。特别是唐宋以来，中国都市社会的经济、文化形成了个性化的形态和特点，中国市民的个性化特征也日益鲜明——一种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市井特征，特别是明代中叶前后，具有近代性质的中国市民出现了，“市井”一词的分量便日益重了起来，它几乎成了城市下层民众的代名词。

本书所说的“市井”，正是这样一个在中国传统文化的土壤中生长起来的、并对中国社会产生深刻影响的城市下层民众。这些下层民众既包括那些小商小贩、小手工业者，也包括各类伎艺人、医生等专业技术者，同时还有那些浪迹江湖的游民。这些人即为俗称的“市井小民”。

“市井”从昨天到今天,这样清晰地伴随在我们的左右,它存在于中国的历史长河之中。

(二)“抱布贸丝”的欢乐

——中国市民的祖先

城市——市场——市民,是都市文化发展的三部曲。

中国最早的城邑(宋代以后“城”与“市”才连称)实则军事性设施——城堡。“城者,所以自守也”(《墨子·七患》);“城郭沟池以为固”(《礼记·礼运》)。这些记载,反映了固堡自守是“城”产生的初衷。当时城有两重,“内为之城,城外为之郭”(《管子·度地》)。两重建筑还不够,还要在城郭外挖沟造池,以求坚固易守。统治者在城中筑起高台,夯造宫殿,以显示自己高贵的统治地位。统治者继而选择富庶而重要的城来作为政治中心,这类早期城邑在商代便已很明显了。如山西垣曲商城、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、尸乡沟商城、郑州商城、湖北黄陂盘龙城及著名的殷城。商代末期,商都朝歌已有面积十多平方华里,城内版筑房屋鳞次栉比,再加上离宫别馆高耸,其规模相当可观。

然而,早期城邑在商业方面的发展速度,远低于在政治、军事方面的发展速度,以至有关早期贸易的记载寥寥无几。《诗经》用诗的语言为我们提供了几个早期贸易的片断:春秋时代卫国(今河南省北部),淇水岸边,住着一位年轻美貌的女子。一天,一位看上去忠厚老实的男人,来到女子身边,他拿着布,说是来与女子交换蚕丝。交易完毕,男子却依依不舍,女子便把他送过淇水,又同行一程,两人相互爱恋,谈及婚事。婚后三年,男子另寻新欢,把女子遗弃后遣回娘家,女子再过淇水(参见《诗经·卫风·氓》)。这位“抱布贸丝”的男子,使我们看到了早期商品贸

易的事实。

在《诗经·陈风·东门之枌》中有这样一段记载：“不绩其麻，市也婆娑”，说的是男女们放下手中的绩麻，到集市中去翩翩起舞。这样的集市充满着浪漫气息，人们除了到集市上进行贸易，还向往它的热闹氛围而相约赶去欢娱。

另外，《诗经·小雅·菁菁者莪》中有“锡我百朋”的记载，“锡”为“赐”，“朋”则是在交易时充当媒介物的“货币”单位。《诗经·大雅·瞻仰》中有“如贾三倍，君子是识”一句，说的是当时做生意，可以获三倍之利。《诗经·小雅·小宛》中说有人拿着粟去求卜。

并且，在西周时就已经有了专门尽职于“市”门的“执鞭之士”，这种守市门的市吏，尽管职位很低，但却“富而可求”，容易发财，所以人们很乐意充当（参见《论语·述而》）。

中国商业的发展，是城市发展繁荣的根本要素之一。我们所见到的西周商业贸易的稀疏影子，正是中国古代商业之滥觞。

西周时期，在城邑中进行商业贸易活动的有工匠、伎艺和商人，他们成为早期都市中的下层民众的主体。夏、商、周时期，主要城市中已有了铸铜、制陶、制骨、制玉石、制木器的手工业作坊。尽管“工商食官”，产品主要供城中的贵族使用，但也有用于交换的。在西周都城镐京，“前朝后市”成为定制，市场中不乏私营手工业者。在周宣王时有一首流行于京城的歌谣：“桀弧箕服，实亡周国”，意思是说，山桑木弓和箕木箭筒这两样东西，是周朝灭亡的征兆。传说，当时宣王气急败坏地下令捕杀做桑木弓和箕木箭筒生意的人，而做这种生意的人便四处逃散，其中有一对夫妇，在逃亡途中捡到一个女婴，这女婴便是后来的褒姒，通过“烽火戏诸侯”揭开了灭周的序幕。透过历史的迷雾，早期市民生活的一页，仿佛近在眼前。

据说夏朝人很擅长经商，直到周朝时，夏朝的遗民中仍有许

多人以经商为业。在颍川、南阳、宛城集中住着“夏人”，他们很会做生意，为人豪爽义气（参见《史记·货殖列传》）。

商朝人（亦称殷人）也十分擅长做生意，常常驾御着牛车，到远地经商，行迹无远弗届。周朝时，殷商遗民中最著的一支，便远从河南到浙江一带做生意（参见《庄子·逍遥游》）。正因为如此，人们认为“商业”与“商人”的名称应该与殷人会做生意有关。

经营工商业的习俗从夏朝传至商朝，再由商朝传至周朝，据说“周人之俗，治产业，力工商，逐什二以为务”（《史记·苏秦列传》）。能获取十分之二的利润，真是够能干的了。

说到这里，我们似乎可以得到这样一个结论：活跃在早期城市中的“市民”，其祖先大都是夏、商、周三朝之人。于是，我们说中国市民的祖先可溯至夏、商、周。

（三）齐之临淄，楚之郢

——早期都市与市民

早期市民（本文指宋代以前的城市下层居民）活跃的第一个高潮出现在春秋战国之间，尤其是战国时期。

引起春秋战国时期社会发展的根本契机是铁器和牛耕的普遍使用，这时，社会分工日益细密，商品经济的比重日益加大，城邑出现了前所未有的繁华并迅速向都市化发展。据统计，春秋时代中国有 466 个城邑，比西周多 375 个。一个封国的首都有一二万人口，其下小封君的都邑则有一二千人口。战国时代的一等大都市约有 20~30 个，大都市至少已有 50~60 个，全国约有 30 万户以上住在头等都市，50 万户以上住在中等都市；都市总人口可达三四百万（参见《中国文化新论·经济篇·民生的开拓》）。

在城市的发展过程中,固定的市场(或市集)也日益发达,往往一个发达的大都市中有好几个市场。著名的齐国大夫晏子住在齐国的一个市场旁边,他很关心市中物价的变动情况,曾经说过“国之诸市,履贱踊贵”(《左传·昭公三年》)。

到了战国时期,“市”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,不仅有“朝聚暮散”的街市,还有由不同人群在不同时间、不同市场进行交易的“大市”(在午后开始交易,以百姓为主)、“朝市”(清晨开始交易,以商贾为主)、“夕市”(日落后开始交易,以贩夫贩妇为主),这就是所谓的“市制”。战国“市制”的发达是其商业发达的真实写照。

由于商业的发达,战国市场上出现了“列肆”经营的状况,即同一行业集中在一处,坐于商店摊位中经营。当时已出现金银肆、牛肆、羊肆、药肆、酒肆、鱼肆等五花八门的摊子。商品种类的繁多和分行业的经营,反映了战国商人们的活跃。商人中有固定居住在城中的,也有四处活动的旅商,旅商居住在向官方租来的房子——“廛”中。商人们为了赢利,都悉心摸索经商的窍门,当时商人们最最崇拜以“人弃我取,人取我与”的方法经商而致富的白圭,把他尊崇为祖师(参见《史记·货殖列传》)。为了管理商人,官方规定市上商店如同居民一样以五家为一“伍”,设“列伍长”协助官吏监督商人的经商活动(参见《秦律》)。然而,这并不妨碍商人自春秋以来所演出的一幕幕活剧。

晋国的贵族荀莹被楚国俘获,郑国的一个商人设计谋,准备把荀莹掩藏在所贩的布匹中救出。还没来得及行动,楚国就把荀莹放了。荀莹回到晋国后,留这个商人在晋国住下,就像是这个商人把他救了出来似地盛情款待他。郑国商人却不愿接受这名不符实的荣誉,离晋赴齐(参见《左传·鲁成公三年》)。

孔丘的弟子子贡,经商于曹、鲁之间,发了财后,便利用手中的财富去结交诸侯,凡是他所到的国家,其国君都待他以宾主之

礼,一时成为美谈(参见《史记·货殖列传》)。

春秋时代的郑国,地处南北东西交通之中心,又为地狭人稠之邦,国中经营工商的人较他国多,且十分活跃。“郑人买履”这个妇孺皆知的典故,即以郑国的市场为背景。

还有一个有关郑国商人的故事,讲的是“弦高智退秦军”。弦高是个牛贩子,他在做生意的途中遇到正来偷袭郑国的秦师,于是灵机一动,伪装成是由郑国国君派来犒劳秦军的,并献出自己随身带来的十二条牛,秦军见军机已泄,只好撤军(参见《左传·僖公三十三年》)。

与春秋时期相比,战国时期城市市民中除了商人更为活跃外,便是私营手工业者在市民中的成分明显增加,这与战国时期“工商食官”局面的打破有着密切关系。

活跃在战国城市中的商人在居民中占有很大的比例。《史记·游侠列传》就说战国时洛阳人很多靠经商过活。当然,不仅洛阳,在很多繁华的商业城市中,商人们都充斥其中。如燕之涿(今河北省涿县)、蓟(今北京市西南),赵之邯郸(今河北省邯郸市),魏之温(今河南省温县西南)、轵(今河南省济源县东南轵城),韩之荥阳(今河南省荥阳县东北),齐之临淄(今山东淄博),楚之宛(今河南省南阳市)、郢(今湖北省江陵县西北纪南城)、陈(今河南省淮阳县)等名都中,众多的商人给商业带来前所未有的繁荣。据《史记·苏秦列传》说,临淄城中马路上常常人来车往,以至车轮和车轮相撞,行人们肩膀碰肩膀。把人们的衣襟连起来可以合成帷帐,把人们的衣袖举起来可以合成幕,大家一挥汗就好像下雨一般,那热闹非凡的情形,一言难尽。临淄城中最热闹的道路叫做“庄”,是一条“六轨之道”,贯通外城南北。这条道路附近最热闹的市区叫做“岳”,它是市肆和工商业者聚集之所,在这“庄岳之间”,人口居住得最稠密,商业贸易最繁华。直到西汉初年,“岳”还很繁华,称为“岳市”(参见《战国史》)。